

# 烈士纪念日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在京隆重举行

习近平、李强、赵乐际、王沪宁、蔡奇、丁薛祥、李希、韩正出席

□据 新华社北京9月30日电

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之际，烈士纪念日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9月30日上午在北京天安门广场隆重举行。党和国家领导人习近平、李强、赵乐际、王沪宁、蔡奇、丁薛祥、李希、韩正等，同各界代表一起出席仪式。

广阔的天安门广场上，鲜艳的五星红旗迎风招展。广场中央，“祝福祖国”巨型花篮表达着对祖国繁荣昌盛的美好祝福。巍然耸立的人民英雄纪念碑北侧，两组花坛上镶嵌着白菊等鲜花组成的18个花环，寄托着全体中华儿女对英烈的深切缅怀。

临近10时，习近平、李强、赵乐际、王沪宁、蔡奇、丁薛祥、李希、韩正等党和国家领导人来到天安门广场，出席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。

纪念碑前，2400多名各界代表手持鲜花，列队肃立。他们中有耄耋之年的老战士、老同志，有胸前佩戴着红飘带的烈士亲属，有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代表，有受表彰的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代表，有朝气蓬勃的青年学

生和少年儿童。

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乐团小号手吹响《烈士纪念日号角》。深沉而嘹亮的号声，将人们的记忆带回风云激荡的历史岁月。

“礼兵就位！”随着号令，三军仪仗兵迈着铿锵有力的步伐，正步行进到纪念碑前持枪伫立。

10时整，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正式开始。军乐团奏响《义勇军进行曲》，全场齐声高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。

国歌唱毕，全场肃立，向为中国人民解放事业和共和国建设事业英勇献身的烈士默哀。

默哀毕，手持鲜花的少年儿童面向人民英雄纪念碑高唱《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》，并致少年先锋队队礼。

方阵前，以中共中央，全国人大常委会，国务院，全国政协，中央军委，各民主党派，全国工商联和无党派爱国人士，各人民团体和各界群众，老战士、老同志和烈士亲属，中国少年先锋队名义敬献的9个大型花篮一字排开，花篮红色缎带上书写的“人民英雄永垂不朽”格外醒目。

军乐团奏响深情的《献花曲》，18名礼兵稳稳抬起花篮，缓步走向人民英雄纪念碑，将花篮摆放在纪念碑基座上。

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登上纪念碑基座，在花篮前驻足凝视。鲜艳的红掌、盛放的百合、轻盈的文心兰，寄托着对人民英雄的无尽思念和崇高敬意。

习近平迈步上前，仔细整理花篮缎带。随后，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缓步绕行，瞻仰人民英雄纪念碑。
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，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一心、砥砺奋进、守正创新，推动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、发生历史性变革，开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崭新局面。迈上新征程，14亿多中国人民赓续英烈精神、汲取奋进力量，正意气风发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奋力谱写时代新篇，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伟业而不懈奋斗。

少年儿童和各界群众代表也依次走到纪念碑前，献上手中鲜花并瞻仰纪念碑。

## 我市各界代表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

□洛报融媒记者 孙小蕊

鲜花敬英烈，浩气壮山河。9月30日是国家设立的烈士纪念日。当日上午，我市各界代表在洛阳市烈士陵园举行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，深切缅怀英烈的不朽功勋，向人民英雄致以崇高敬意和无限哀思。

江凌、徐衣显、李保国、孙延文、张玉杰、王军、祁建峰、王森、潘开名、韩治群、徐超文、陈功、陈彦波、王国辉等参加仪式。

秋风瑟瑟，秋雨淅沥，烈士陵园一派肃穆。巍然耸立的纪念碑上，“革命烈士永垂不朽”八个大字熠熠生辉。我市各界代表手持鲜花，面向革命烈士纪念碑默然肃立。

洛阳市烈士陵园是全国重点烈士纪念建筑物保护单位，这里安葬着800余名烈士。他们为中国人民的革命和建设事业前赴后继、英勇献身，谱写了悲壮激越的历史篇章，他们的精神如松柏万古长青，他们的业绩永留史册。

革命烈士纪念碑前广场上，市委、市人大常委会、市政府、市政协、洛阳军分区，各民主党派、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，各人民团体和各界群众，老战士、老同志、烈士亲属，中国少年先锋队分别敬献的5个花篮一字排开，整齐摆放。

9时整，仪式开始。雄壮的《义勇军进行曲》响起，全场齐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。

国歌唱毕，全场肃立，向为中国人民解放事业和共和国建设事业英勇献身的英烈默哀。

默哀毕，少先队员们唱响《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》，并致少年先锋队队礼，表达少先队员对英烈的崇敬之情和继承光荣传统的坚定信念。

伴随着深情的《献花曲》，礼兵抬起花篮，迈着有力的步伐缓缓前行，将花篮摆放在革命烈士纪念碑前。

市委书记江凌登上纪念碑基座，在花篮前驻足凝视。他缓步上前，仔细整理花篮缎带。接着，市领导和社会各界代表一同缓步绕行，瞻仰革命烈士纪念碑，深切缅怀为民族解放和人民革命事业献身的英烈。

驻洛部队官兵、学校师生、机关干部、烈属和退伍老战士代表、群众代表等社会各界人士近1000人参加仪式。

## 修订后的《烈士褒扬条例》公布

### 对烈士老年子女发放定期生活补助

□据 新华社北京9月29日电

修订后的《烈士褒扬条例》(简称《条例》)公布，自2025年1月1日起施行。《条例》完善了烈士评定条件和程序，明确一次性抚恤金发放渠道，并对烈士老年子女发放定期生活补助。

《条例》共8章70条，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。

一是进一步明确工作原则。规定烈士褒扬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国家褒扬、纪

念和保护烈士，维护烈士尊严荣誉，保障烈士遗属合法权益，宣传烈士事迹和精神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二是完善烈士评定条件和程序。补充烈士评定情形，完善评定后的复核程序，同时加强信息通报。

三是完善抚恤优待和服务保障。明确一次性抚恤金发放渠道，并对烈士老年子女发放定期生活补助。实施动态精准管理，每年对享受定期抚恤金、补助对象进行确认。加强荣誉

激励和优待帮扶。

四是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。增加规定政府及有关部门职责。细化划定保护范围的要求，根据类别、规模、保护级别以及周围环境情况等划定保护范围。强调不得侵占保护范围内的土地和设施，增加在周边进行工程建设的限制规定等。

五是加大宣传弘扬力度。加强烈士事迹和精神的宣传教育，建立健全烈士祭扫制度和礼仪规范。